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
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建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Central China Real Estate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32)

2020年4月29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結果

謹此提述建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日期為2020年4月14日之通函 (「通函」)
及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 通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內
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的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謹此宣佈，於2020年4月29日舉行的股東特別
大會上提呈並載於日期為2020年4月14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決議案 (「決議案」)，
獲本公司股份 (「股份」) 持有人 (「股東」) 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及獲正式通過。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員，負責點票事宜。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及佔投票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批准通函所載的訂立認購協議、擔保契約、反彌償及融資協議、提供財務資助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並授權任何一名董事就認購協議、擔保契約、反彌償及融資協議、提供財務資助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採取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所有相關文件。	278,386,839 (99.1%)	2,608,670 (0.9%)
由於決議案獲超過50%的票數贊成，因此決議案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749,758,120股。

胡先生及其聯繫人恩輝投資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擁有本公司約74.35%權益）被視為於提供財務資助中擁有權益，因而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就上文所示的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因此，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普通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的股份總數為705,326,253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5.65%）。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亦無股東已於通函內表示其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或放棄就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

承董事會命
建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胡葆森

香港，2020年4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胡葆森先生、劉衛星先生、王俊先生及袁旭俊先生；非執行董事林明彥先生及李樺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石麟先生、辛羅林先生及孫煜揚博士。

* 僅供識別